**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

**学位论文开题工作实施办法**

加强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是研究生培养质量监控的重要环节。为强化我校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过程管理，加强研究生科学研究能力的训练，切实保障和提高研究生学位论文的质量，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有关文件精神以及公共管理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公布的《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论文基本要求》，结合我校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指导意见，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开题报告写作时间**

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一般应在第三学期（11月中旬前）完成开题报告并提交开题报告答辩申请。研究生完成开题报告的时间与申请开题报告答辩的时间间隔不应少于四个星期。

**二、开题报告内容**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包括以下几部分内容：

1.论文选题来源及拟解决的问题

论文所要解决的应当是具体理论问题或实际问题，是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紧密结合我国经济社会的改革与发展，针对政府部门与非政府公共机构的公共管理实践得出的。

2.研究目的与意义

研究目的要充分结合拟解决的问题，把相关背景和问题细节阐述清晰。研究意义可从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两个方面进行阐释，确保论文选题在理论或实践方面具有一定的研究价值。

3.国内外研究现状综述

简要介绍国内外相关文献、研究报告等就所研究问题已经提出的观点、结论、解决方法等。通过对前人的研究进行梳理和评价，发现现有研究尚存的不足之处，找到论文研究的切入点。

4.研究内容与方法

阐述论文的内容结构或写作大纲，明确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

5.研究所需条件及可行性分析

研究方案要详细、明了，研究方法和步骤要具备可操作性。

6.写作时间和工作量安排

根据学校有关研究生学位论文进度总体要求和个人具体情况做出一份详细得当的研究进展计划书。

7.参考文献

主要参考文献应不少于30篇，含英文文献5篇以上。

**三、开题资格审查**

1.研究生处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对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完成个人培养计划情况及研究生日常表现进行审查，审查未通过者，不予开题。待审查通过后，方可提交开题申请。

2.指导教师根据专业学位类别及学科方向确定学生学位论文选题范围，审查研究生开题前的文献阅读、方案论证等准备工作，指导教师审核不通过者，不予开题。待修改至通过指导教师审核，方可重新申请开题。

3.培养院系根据专业学位类别及学科方向审查学生学位论文选题是否符合硕士学位授权学科研究范畴，审查选题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研究方案可行性，培养院系审核不通过者，不予开题。待修改至通过培养院系审核，方可重新申请开题。

**四、开题答辩资格审查程序**

1.学生完成开题报告后，连同填写好的《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答辩申请审核表》提交给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审核学生开题报告的撰写内容后，分别在《开题报告》和《申请审核表》上签署指导教师意见。

2.经指导教师审核通过后，学生将《开题报告》和《申请审核表》提交给培养院系教学秘书，由培养院系组织审核学生开题报告的撰写情况，由培养院系研究生工作负责人签署开题报告是否达到提交开题报告答辩申请要求和是否同意组织开题答辩的结论性意见，并在《申请审核表》提出参加开题答辩的专家组建议名单，拟定时间、地点和答辩秘书人选。

3.培养院系审核通过后，经培养院系负责人审核同意，方可向研究生处提交开题报告和《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答辩申请审核表》。研究生处签署是否同意参加开题答辩专家组组成的意见。为确保首届研究生选题质量，研究生处将组织开题报告校外评审抽检，抽检比例为30%，抽检评审不通过者不予开题。待修改后，重新提交校外评审，通过评审方可重新申请开题。对发生开题报告抽检不合格的培养院系将在下一轮开题报告评审中增加抽检比例。

**五、学位论文开题答辩会的组织、流程**

1.各培养院系在第三学期内（学生提交开题答辩申请和院系拟组织开题答辩会间隔不少于四个星期）组织开题答辩会。培养院系可根据本专业方向参加开题报告的研究生人数，组织一个或多个考核小组，对研究生的开题报告进行考核。每个考核小组应由5-7名专家组成，须含至少3位校内专家和2位校外专家。开题答辩会设秘书1名，负责详细记录开题报告答辩会的内容。

2.开题报告会的程序：研究生进行开题报告陈述——专家提问、学生作答——专家组表决投票并签署意见。

**六、开题答辩结果与处理**

1.开题答辩结果由答辩会专家组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获得2/3以上（含2/3）同意票为通过开题报告。

2.开题答辩未通过者，允许重新提交开题申请，二次开题答辩由研究生处在第四学期统一组织。仍未通过者，应重新选题，与下一届研究生同期申请开题答辩。毕业时间做相应推迟。

3.开题报告通过后，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不得随意更改（选题不变可做表述上的微调），若因特殊原因必须更改选题者，应重新申请开题答辩。通过开题答辩的论文选题，方可作为学位论文题目。

**七、材料整理与归档**

开题答辩会结束后，研究生处应及时整理好研究生开题报告、开题答辩申请等资料，存入研究生个人学籍档案。

此实施办法由研究生处负责解释。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研究生处